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下属分公司耿村煤矿、常村煤矿，子公司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李沟矿业”）、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义络煤业”）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发现存在减值迹象，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1、机器设备计提减值准备 30,978,549.64 元，主要系耿村煤矿封闭矿井设备已无法使用。

2、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773,560.95 元，主要系常村煤矿及李沟矿业存货经盘点后确认无使用价值。

3、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435,611.86 元，主要系李沟矿业因去产能关闭矿井后，经资产评估后在建工程已无价值。

4、预付账款计提减值准备 500,000.00 元，主要系义络煤业的预付账款长期挂账，与之合同对应的资产已损失。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 32,687,722.45 元,预计将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利润总额 32,687,722.45 元,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 24,753,010.38 元,减少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4,533,062.03 元。

三、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的规定,计提后的财务信息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

四、监事会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后的财务信息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